

最新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实用5篇)

在撰写心得体会时，个人需要真实客观地反映自己的思考和感受，具体详细地描述所经历的事物，结合自身的经验和知识进行分析和评价，注意语言的准确性和流畅性。好的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心得体会下面小编为大家带来关于学习心得体会范文，希望会对大家的工作与学习有所帮助。

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篇一

根据《人民法院办公厅关于开展集中警示教育活动的通知》文件精神，xx法院在全院范围内开展一次集中警示教育活动，现将本执行局在集中警示教育活动中的总结报告如下：

一、本局开展活动状况：

- 1、紧密结合执行局的工作实际和干警政治理论学习状况，开展大讨论、交流学习心得体会、观看警示教育录像，结合之前开展的警示教育活动进行“回头看”等多种形式，使干警充分认识到了集中警示教育活动的必要性和紧迫性，提升了参与的自觉性和用心性。
- 2、组织执行局干警全面、深入学习人民法院收集的《司法作风警示教育典型案例》和人民法院纪检监察机构编印的《人民法院警示教育案例选编（第二辑）》等材料，引导执行局全体干警从反面典型案例中吸取教训，构筑思想防线。如果出现部分干警未能及时参与学习的，专门安排时光进行补课，确保人人参与、不留空挡。
- 3、同时继续组织干警认真学习全省法院和全市法院廉洁司法先进事迹。弘扬正气，奖励斗志，构成学习先进、崇尚先进、

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生动局面，以公正、廉洁、为民的良好形象和职业操守，服务某某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活动心得体会

1、执行局往往被视为“危险与诱惑并存”，执行局的权力与风险被同步放大。执行局的干警务必树立正确的权力观，认真履行职责，慎用手中的权力，做到进不失廉，退不失行，一身正气，坚决与执行工作出现的各种腐败现象作斗争，做到严格执法、公正执法、廉洁执法，为广大人民群众用好权，服好务，树立执行局刚正不阿的良好形象。

2、要坚决抵制诱惑，以高度负责的精神，牢固树立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执行局的干警经常经受着钱财、权力等各种诱惑的考验，大到巨额金钱，小到请客吃饭，若无定力，必将在物欲横流面前迷失方向。我们要从警示教育案例中，吸取教训，避免自我犯同样的错误，己身正，从而正人，要受得住金钱、权力的种种诱惑，处理好与当事人及律师之间的关系，用坚定的信念和坚强的意志力去抵制各种诱惑。

3、要重视和加强政治思想学习，虽然平时执行局的工作很忙，但思想政治学习不能松弛，差距要从自身找，成绩要向别人学，就应时刻提醒自我，加强思想道德修养，配合院里的各项教育活动，在今后的执行工作中，时刻警钟长鸣，处处慎言慎行。

透过此次集中警示教育活动，我执行局的每位干警，提高了政治思想素质，加强了个人纪律作风建设，在以后的工作中将以崭新的面貌和更强的执行力，确保某某法院的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成为让组织放心，群众满意的优秀执行法官，为某某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新的贡献。

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篇二

第一段：引言（引出“民警公安六个规定”的重要性）

随着社会的发展，各种突发事件频繁发生，对于维护社会治安、保障人民安全，民警公安人员的岗位责任与压力也越来越大。为了规范民警公安行为，提高警察队伍的整体素质和形象，公安部于2016年发布了《民警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行为规定》（以下简称“民警公安六个规定”）。这六个规定涵盖了民警执法行为的方方面面，今天我将通过自己的亲身经历，分享我对这六个规定的心得体会。

第二段：遵守规划、执行命令（讲述对待命令的态度和执行能力的体会）

遵守规划、执行命令是作为一名民警最基本的要求之一。我的亲身经历告诉我，只有遵守规划、执行命令，才能提高我们的执行能力和工作效率，确保任务的顺利完成。当我参与了一次打击犯罪的大案行动时，我深刻体会到了执行命令的重要性。在行动中，指挥官制定了详细的作战方案和任务分工，我们必须完全按照指挥官的指令行动，并在紧急情况下保持冷静和果断，才能做到全力以赴，最终成功破案。

第三段：依法办案、廉洁从警（探讨对待权力的态度和廉洁从警的观点）

作为民警，我们站在维护法律公正的前线，依法办案是我们的基本要求之一。我深深体会到，只有依法办案，我们才能真正做到公正和公平。在负责处理一起纠纷案件时，我面临着诱惑和压力：当事人试图通过行贿等手段达到自己的目的。然而，我坚守廉洁从警的原则，坚决拒绝了贿赂，并依法处理了案件。虽然受到了一些困扰和压力，但这次经历让我更加明白，良好的廉政从警是我们的底线和责任，也是我们公安队伍的形象。

第四段：与人沟通、文明执法（表达对待群众的态度和文明执法的心得）

与人沟通、文明执法是有效处理工作中各种复杂情况的重要途径。从我的一次日常工作经历，我突然意识到，只有通过群众的良好沟通，我们才能更好地了解他们的需求和困惑，从而更好地为他们提供帮助。在一次处理民间纠纷的过程中，我采取了平和、耐心的态度，耐心倾听、平等对待当事人，最终化解了双方的矛盾。通过这件事，我明白了与人沟通的重要性，并通过文明执法和正确处理，为人民提供了更好的服务。

第五段：严把自身标准、遵守纪律（总结对个人标准和遵守纪律的感悟）

作为一名民警，我们不能仅仅要求他人，更要求自己，严把自身标准，遵守纪律。个人标准是我们自我要求的基础，只有严于律己，我们才能对自己负责，对群众负责。我通过自我反思和学习，发现了自己在某些方面的不足之处，并不断提高自己的素质和能力，以更好地履行职责。同时，遵守纪律是我们养成良好职业习惯，保持军队队伍形象的重要方式。在我的一次集训中，我深刻地感受到，只有遵守纪律，我们才能保持团队的纪律和战斗力，并养成良好的作风。

总结：

通过对民警公安六个规定的亲身经历和感悟，我深刻认识到了这些规定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作为一名民警，只有切实遵守和贯彻这些规定，我们才能履行好维护社会治安和保障人民安全的使命，为人民提供更好的服务。我将会将这五段的心得体会深深地铭记在心中，并努力将其贯彻到自己的工作中，为创建和谐社会、维护社会安全，尽自己的一份力量。

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篇三

中办国办、中央政法委、“两高三部”（最高法、最高检、公安部、国安部和司法部）分别印发了《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

《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

这“三个规定”要求对于领导干部插手干预司法、内部人员过问案件，以及与当事人、律师等不当接触交往行为，司法人员都要主动记录报告，并进行通报和责任追究。

通报案例中，某市人民检察院法警支队政委陈某违反“三个规定”案显得颇为特别。在其涉及的五名检察人员中，一人受到处分，而另外四人不仅没被追究责任，还受到了表扬。

2021年6月，某市检察院法警支队政委陈某给辖区内某基层检察院检察官王某打电话，询问其在办的佟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能否判缓刑，王某表示该案会依法办理。2019年5月，陈某又给辖区内某基层检察院检察官郝某等2人打电话，询问其在办的柳某刚虚假诉讼、诈骗、寻衅滋事案能否关照一下，郝某等2人予以拒绝，并告诉陈某不要来说情。2019年7月，陈某再次给辖区内某基层检察院检察官刘某打电话，询问其在办的陈某华非法持有枪支案能否在陈某华送监前安排其会见亲人，刘某予以拒绝。王某、郝某、刘某均对市检察院法警支队政委陈某的违规过问、干预案件行为作了记录报告。

最终的处理结果也形成了鲜明对比：陈某因违反“三个规定”及其他违纪问题，被免去法警支队政委职务，并被开除党籍。而王某等4名检察官，对来自上级机关部门负责人的违规过问或干预案件行为自觉抵制，被该市检察院给予充分肯定。

“‘三个规定’既是防止领导干部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处理的有力举措，也是防止检察人员走上违纪违法道路，促进公正廉洁司法，提高司法公信力的治本之策。”最高检检察务督察局负责人表示，严格执行“三个规定”，是防止检察人员被“围猎”，有力保障司法公正的重要举措。

潘毅琴认为，深入持久做好“三个规定”执行工作，同时进一步严格办案纪律、规范司法行为、提高案件质量、强化司法公正，才能形成社会信任和共识：找不找人、转不转材料，都不影响公正办案。

“五一”假期刚过，最高人民检察院便举行新闻发布会，向社会公布检察机关深化落实“三个规定”，开展过问或干预、插手检察办案等重大事项记录报告工作情况，并通报相关典型案例，真诚欢迎人民群众对检察机关执行“三个规定”进行监督。

“三个规定”作为保障司法机关依法行使职权、促进公正廉洁司法的制度安排，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司法制度中一项十分重要的内容，可称得上是纯洁司法环境的“净化器”、保障公平正义的“安全阀”、保护检察人员的“护身符”。持续抓好“三个规定”执行，是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司法工作要求的政治自觉，是严格执行法律和党内法规的法治自觉，是深入推进司法责任制改革的检察自觉，是涵养风清气正司法生态的文化自觉。作为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检察机关带头做好这项工作，是职责所在、使命所系。

检察人员，特别是检察机关党员领导干部要以守初心、葆本色的政治站位深刻认识“三个规定”的重要性和严肃性，带头执行落实“三个规定”，将其作为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基本要求。对于非正常途径的探案情、打招呼，甚至干预司法、插手案件等行为，要坚持司法责任底线思维，坚决拒绝并如实记录填报。同时还要向社会宣示，无论什么人，无论职务高低、亲疏远近，

都不应通过非正当途径向检察人员打探案情。这样做，不仅自己可能会被填报登记，还会对检察人员正常工作造成影响。检察机关是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坚定维护者，客观公正正是检察官司法办案始终秉持的立场，“找不找人”“托不托关系”结果都是一样的，过问或者不过问，检察机关都会依法办案。

当然，检察机关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并不是对群众反映的问题不管不问。在落实“三个规定”的同时，要引导人民群众通过12309、检务公开程序、依法申诉等正当渠道反映问题，了解案件办理情况。对于人民群众向检察机关司法办案提出的合理合法的建议，检察机关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积极回应、认真落实。

持续深入抓好“三个规定”落实，需要检察人员的担当作为，更离不开社会的支持监督。相信只要检察机关坚持严格执行“三个规定”，在人民群众监督下始终严格办案纪律，规范司法行为，提高案件质量，坚持司法公正，人民群众就会发自内心地信仰法治，整个社会就会逐渐营造出不打探案情、不过问插手案件的良好氛围。

当前，执行“三个规定”已在检察系统形成了一定的自觉和共识，但距离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要求、对司法公正的期待、对美好法治生活的向往仍存在一定差距。检察机关要始终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持续抓好抓实“三个规定”的执行，坚守公平正义、司法为民的初心，努力实现法治昌明、“海晏河清”。

《公安机关内部人员干预司法活动、插手具体案件处理的记录、通报和责任追究规定》，将各级领导干部在线索核查、案件办理环节为案件当事人请托说情，要求办案人员或办案单位负责人私下会见案件当事人及其他利害关系人，授意、纵容身边工作人员或亲属为案件当事人请托说情，为地方利益或部门利益超越职权对案件处理提出倾向性意见或具体要

求等，定性为领导干部违法干预司法活动，并要求办案人员全面、如实记录，司法机关每季度向党委政法委报告。《司法机关内部人员过问案件的记录和责任追究规定》，提出了司法机关内部人员“三不得”、司法机关办案人员“三应当”的要求。即：司法机关内部人员不得违反规定过问和干预其他人员正在办理的案件，不得违反规定为案件当事人转递涉案材料或打探案情，不得以任何方式为案件当事人说情打招呼；办案人员应当恪守法律、公正司法、不徇私情，对干预、说情或打探案情应当予以拒绝，对不以正当程序转递涉案材料的应当告知其依照程序办理。对办案人员不如实记录的责罚和如实记录的保护，也作出了明确规定。《关于进一步规范司法人员与当事人、律师、特殊关系人、中介组织接触交往行为的若干规定》，明确了禁止司法人员接触交往的具体情形：泄露办案工作秘密，向案件当事人推荐、介绍诉讼代理人、律师，为律师、中介组织介绍案件，接受案件当事人、律师等请客送礼，向案件当事人、律师等借款、借租房屋、借用交通工具、通讯工具，在委托评估、拍卖等活动中徇私舞弊等，并明确了违反该禁令的处罚措施。“三个规定”掷地有声、切实可行，为把权力切实关进“牢笼”里提供了坚实的制度遵循。

“三个规定”坚持问题导向，对症下药、堵塞漏洞、精准施策，把“严”的要求贯穿始终，一抓到底，抓出实效，切实维护司法公正，提升司法公信力。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通过强化思想政治引领，狠抓专项整治工作，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通过专项整治深入分析执行“三个规定”存在的突出问题，完善各项制度，理顺工作机制，扎实补齐短板。同时，通过激励民警如实记录和抵制干预过问行为，加强制度设计与解读，健全对记录违规干预过问案件民警的保护和激励机制，确保人民警察依法履行执法职责。通过加大司法公开力度，从源头上减少违规过问案件问题发生，及时发布典型案例，加大通报力度，引导民警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通过专项整治深入分析执行“三个规定”存在的突出问题也是坚决践行“两个维护”的重要检验。要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就要严格落实记录报告制度，对需记录和报告的事项，监督民警如实记录、及时报告，确保民警依法履行执法职责，坚持严查重处，对插手、干预司法的违纪违法案件，以及与当事人、律师等有违规接触交往行为的案件“零容忍”，发现一起查处一起。要健全完善责任倒查机制，对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说情、打探、泄露、干预案件，不当接触交往当事人等违纪违法行为，出现不按规定记录，迟报、漏报、瞒报等违规情节的，通过通报、曝光、纪律处分等手段，进行严肃处理。通过组合拳组合阵的形式解决沉珂痼疾，做到踏石留印、抓铁有痕。

总之，“三个规定”旨在从司法机关外部、公安机关内部和办案人员自身三个层面阻断影响独立公正司法的因素，形成全方位立体式保障司法机关独立公正司法的制度体系，对于防止司法案件受到违规干预和司法人员被“围猎”，保障独立、公正、廉洁司法，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

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篇四

第一段：引言，介绍民警公安六个规定的背景和重要性（200字）

在我国民警公安队伍中，为了规范民警的行为，提高警察队伍的作风，六个规定被制定出台。这六个规定分别是：严禁违规办理案件；严禁“毛毛虫”式的排查整顿；严禁统计造假，弄虚作假；严禁以案说事，搞形象工程；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私利；严禁违规参与营利性活动。这些规定为民警的工作开展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和行为准则，对于保障社会安定和人民群众的安全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

第二段：具体分析并总结“严禁违规办理案件”和“严禁‘毛毛虫’式的排查整顿”的规定（300字）

严禁违规办理案件，要求民警必须确保案件处理程序的合法合规，不得随意发动冲突或滥用公权。这个规定提醒民警应当秉持公正、公平的原则，真实、客观地处理案件，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在实践中，我深感严禁违规办理案件虽然要求严格，但正是这种严格让我们的执法行为更加规范，进一步增强了群众对公安工作的信任。

严禁“毛毛虫”式的排查整顿，要求民警在执法过程中不得侵犯人权、人身自由等基本权益。这个规定是对民警权力行使的有力约束，提醒我们在执法过程中要注重人文关怀，尊重人的尊严和权益。在了解这一规定后，我深刻意识到，作为民警，必须加强执法能力的培养，兼顾尊重和保护人权的原則，以更加科学、人性化的方式开展工作。

第三段：具体分析并总结“严禁统计造假，弄虚作假”和“严禁以案说事，搞形象工程”的规定（300字）

严禁统计造假，弄虚作假，要求民警在统计数据时必须严谨真实。这个规定对于防止数据造假、保持公正判案、确保执法公信力有着重要的意义。我们必须时刻牢记，我们的统计数据直接关系到上级领导对我们工作的评价，对于数据的准确与否必须毫不妥协，杜绝一切造假弄虚作假之行为，以实际工作成绩说话。

严禁以案说事，搞形象工程，要求民警不得利用案件或事件铺张宣传，而是应以解决问题、为群众服务为出发点。这个规定提醒我们不要将案件或事件作为宣传、形象工程的工具，而是应该真正关注案件解决的效果，努力提高自身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能力，以实际行动取信于民。

第四段：具体分析并总结“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私利”和

“严禁违规参与营利性活动”的规定（300字）

严禁利用工作之便，谋取私利，要求民警不能利用职务之便谋取私利或违法乱纪。这个规定为民警提供了明确的底线，净化了执法环境，保障了警察队伍的廉洁和工作的公正。作为民警，我们不仅要遵守法律法规，更要以良好的道德品质来依法执法。

严禁违规参与营利性活动，要求民警不得利用执法职权从事与执法职能无关的营利性活动。这个规定提醒我们不能侵害他人合法权益，不能利用执法职权从中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应当自觉抵制和纠正任何可能发生的腐败行为，守住廉洁从警的底线。

第五段：总结全文，展望民警公安六个规定的未来发展（200字）

民警公安六个规定的制定和实施，改变了原有警察队伍的作风和形象，为民警的工作提供了明确的方向和标准。这六个规定的实施对于保护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提高司法公正性和依法办案水平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未来，我们更要深入学习贯彻各项规定，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不断提高自身的业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切实履行好保护人民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的神圣职责。

公安民警六项规定心得体会篇五

新一届中央领导班子给我们广大党员干部带了个好头，树立了良好的风气。中央领导同志严格要求从自身做起，我们更没有理由做不好。要调查研究，切忌走过场、搞形式主义；要轻车简从、减少陪同、简化接待。规定要求中央政治局同志改进调查研究，向群众学习、向实践学习，多同群众座谈，多同干部谈心，多商量讨论，多解剖典型，多到困难和矛盾集中、群众意见多的地方去，不张贴悬挂标语横幅，不安排

群众迎送，不铺设迎宾地毯，不摆放花草，不安排宴请。这“两向六多五不”就是务实的表现，从思想上杜绝了形式主义的出现，从行动上赢得了群众的信任。其中的五个不要更是小到了细节，细节决定成败。这说明了领导同志不是随口说说而已，而是要认认真真执行的。政治局领导把对自己的要求细化到了这种程度，而我们更应该做好，做得更细。我们应该多联系家长、多进行家访，把学校教育和家庭教育结合起来。

要精简会议活动，切实改进会风，提高会议实效，开短会、讲短话，力戒空话、套话。中央带头开短会，讲短话，就是要求我们多干实事，少说空话、大话、套话，做到求真务实。精简文件简报，切实改进文风，没有实质内容、可发可不发的文件、简报一律不发。这需要我们反思，还要端正态度，改进工作作风。

要规范出访活动，严格控制出访随行人员，严格按照规定乘坐交通工具。规定要求政治局同志要从外交工作大局需要出发合理安排出访活动，一般不安排中资机构、华侨华人、留学生代表等到机场迎送。这更是务实的体现，不讲排场，办事讲究效率，严格要求自己，注意自身形象。很多的党员干部都对此缺少清醒的认识，一味的讲排场，讲规格。

要改进警卫工作，减少交通管制，一般情况下不得封路、不清场闭馆。很多领导出访或下基层调研时，都喜欢警车开道，封路清场。如果这样我们又怎么能联系到群众，调研又有什么意义呢？我们要坚持有利于群众的原则，不扰民。这样才能达到调研的真正目的。

要改进新闻报道，中央政治局同志出席会议和活动应根据工作需要、新闻价值、社会效果决定是否报道，进一步压缩报道的数量、字数、时长。以往只要是中央政治局领导出席的场合或活动，新闻就会大肆报道，甚至是专题报道。但是实际上没有什么效果，只是增加了一下曝光率。这一规定体现

中央领导实事求是，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态度，给广大党员干部同志树立了好榜样。

要严格文稿发表，除中央统一安排外，个人不公开出版著作、讲话单行本，不发贺信、贺电，不题词、题字。中央领导代表了国家的形象，我们党员干部的一言一行都代表了党的形象。这一规定体现我党严于律己，树立良好党风形象的决心和诚意。

要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执行住房、车辆配备等有关工作和生活待遇的规定。浪费成风，超规格办事成为了摆在我们党面前的严峻挑战，如果不及时打压、制止这股风气将会严重影响党风廉政建设，使我们党失信于民。这一规定看似很普通，其实意义深远。这是我们党风廉政建设的继续和细化，从严治党的升级。各个部门要严格按照本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制定贯彻落实办法，狠抓落实，切实抓出成效。

严禁用公款搞相互走访、送礼、宴请等拜年活动；严禁向上级部门赠送土特产；严禁违反规定收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支付凭证和商业预付卡；严禁滥发钱物，讲排场、比阔气，搞铺张浪费；严禁超标准接待；严禁组织和参与赌博活动。